

2023年度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决策部署以及落实省委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研究拟定本市市政设施（除供水、排水设施外，下同）、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房屋征收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2、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负责制定全市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垃圾分类、燃气、热力、房屋征收管理和城市精细化管理等专项规划。

3、负责城市管理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评审及备案工作。负责启动应急预案及组织协调和指导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和评估工作。负责应急队伍建设及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的调配使用工作。

4、根据市政府有关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部署要求，制定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的目标、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

5、负责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园林绿化、绿道、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垃圾分类和城市精细化管理；

负责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燃气和热力工程、数字化城管、城市各类标志性小品和雕塑的建设和管理，并监督其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工程竣工验收。

6、负责审核有偿使用市政设施项目，组织有偿使用市政设施经营权招投标。

7、统筹城市照明设施运行监督和信息化管理。

8、指导、监督全市各园区、镇（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传业务，督促、协调全市城市管理规范化发展。

9、参与市民城市意识、公益观念宣传，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经营、宣教相关公益活动，推动美丽村居建设。

10、负责协调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管理、运用、维护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研究制定精细化管理规范性文件，具体组织实施常态化管理和考核工作，定期通报精细化管理和考核结果。

11、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12、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3、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4、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5、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乱摆卖、乱张贴、悬挂广告和占道经营的监督检查、行政处

罚、行政强制职能。

16、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和建筑噪音污染、对在公共场所焚烧杂物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17、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机构16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协调科）、政策法规科、装备财务审计科、宣教信息科、信访科、精细化管理科、房屋征收管理科、数字城管科、市政科、园林绿化科、市容环卫科、燃气热力科、执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人事科。四个下属单位分别是：东莞植物园、东莞市市政园林管理中心、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和东莞市广告灯饰管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4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东莞植物园、东莞市市政园林管理中心、东莞市市容环卫中心和东莞市广告灯饰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09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27.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6.3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592.2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065.0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8,052.0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71.8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4.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121.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122.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20
总计	30	71,122.29	总计	60	71,122.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121.74	51,529.49	0.00	0.00	0.00	0.00	19,592.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43	1,0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43	1,0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43	1,0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46	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4.81	1,06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64.81	1,06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64.81	1,06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051.79	48,459.55	0.00	0.00	0.00	0.00	19,592.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236.83	17,411.42	0.00	0.00	0.00	0.00	1,825.41
2120101	行政运行	7,842.04	7,840.14	0.00	0.00	0.00	0.00	1.9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83	46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491.05	1,49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40.91	7,617.41	0.00	0.00	0.00	0.00	1,823.5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378.66	29,611.83	0.00	0.00	0.00	0.00	17,766.8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378.66	29,611.83	0.00	0.00	0.00	0.00	17,766.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6.30	1,43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21.31	1,421.3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9	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1.83	27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62.23	26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2.23	26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122.08	12,197.53	58,924.5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6	0.00	5.46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6	0.00	5.46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46	0.00	5.46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5.05	901.04	164.0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65.05	901.04	164.01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65.05	901.04	164.0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052.07	9,584.81	58,467.2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237.03	9,371.58	9,865.4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842.24	7,842.24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83	0.00	462.83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491.05	0.00	1,491.0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40.91	1,529.34	7,911.58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378.66	213.16	47,165.51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378.66	213.16	47,165.51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6.30	0.00	1,436.3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21.31	0.00	1,421.31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9	0.00	14.9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1.83	0.00	271.8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62.23	0.00	262.23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2.23	0.00	262.23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4.42	684.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09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27.26	1,027.2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36.3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6.00	16.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6	5.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65.05	1,065.0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8,459.76	47,023.46	1,436.3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71.83	271.8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4.42	684.4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529.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529.77	50,093.47	1,436.3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20	0.2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4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529.97	总计	64	51,529.97	50,093.67	1,436.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0,093.47	12,195.55	37,897.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7.26	1,027.26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20603	应用研究	16.00	0.00	16.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6.00	0.00	1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6	0.00	5.4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6	0.00	5.4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46	0.00	5.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5.05	901.04	164.01
21103	污染防治	1,065.05	901.04	164.01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65.05	901.04	164.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023.46	9,582.83	37,440.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411.62	9,369.67	8,041.95
2120101	行政运行	7,840.34	7,840.3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83	0.00	462.83
2120104	城管执法	1,491.05	0.00	1,491.0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617.41	1,529.34	6,088.0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611.84	213.16	29,398.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611.84	213.16	29,398.68
213	农林水支出	271.83	0.00	271.83
21301	农业农村	262.23	0.00	262.2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2.23	0.00	262.2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0	0.00	9.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0	0.00	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42	684.4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42	684.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4.42	684.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40.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96
30101	基本工资	914.55	30201	办公费	74.70
30102	津贴补贴	4,277.49	30202	印刷费	2.84
30103	奖金	853.69	30203	咨询费	2.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8
30107	绩效工资	501.69	30205	水费	2.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59	30206	电费	3.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61	30207	邮电费	17.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3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68	30211	差旅费	33.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8.28	30214	租赁费	8.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49	30215	会议费	0.6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6
30302	退休费	809.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6
30304	抚恤金	13.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73
30307	医疗费补助	48.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7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4.22
30309	奖励金	0.14	30229	福利费	81.0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8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2.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3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111.82		公用经费合计	1,08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36.30	1,436.30	0.00	1,436.3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36.30	1,436.30	0.00	1,436.3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36.30	1,436.30	0.00	1,436.3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421.31	1,421.31	0.00	1,421.31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99	14.99	0.00	14.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34	20.00	91.84	0.00	91.84	14.50	72.65	0.00	68.25	0.00	68.25	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71,122.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1,121.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09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56.55万元，下降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镇级填埋场渗沥液处理费变更为镇街支付，二是减少黄旗山城市公园管养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3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4.91万元，下降71.5%。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预算支出，如东莞大道绿脉提升项目已完工、中心广场灯光工程项目工程部分已竣工结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9,592.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592.2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住房

保障代管资金-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资金，二是暂付款项目“填埋场渗沥液处理项目及填埋场浓缩液收运、处理”等放入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71,122.2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1,122.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197.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5.14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减引起的人员经费变化。

2. 项目支出58,924.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15.99万元，增长2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住房保障代管资金-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资金支出，二是增加暂付款项目“填埋场渗沥液处理项目及填埋场浓缩液收运、处理”等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1,529.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09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56.55万元，下降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镇级填埋场渗沥液处理费变更为镇街支付，二是减少黄旗山城市公园管养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3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4.91万元，下降71.5%；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安排预算支出，如东莞大道绿脉提升项目已完工、中心广场灯光工程项目工程部分已竣工结算；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1,529.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093.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99.15万元，下降2.1%；主要变动情况：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经费、绿化数据遥感调查与测评项目、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项目等年内无法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6.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030.41万元，下降88.5%；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东莞市儿童公园建设项目的可研报告尚未批复，预算计划无法实施，申请资金收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2.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6.34万元的5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05万元，下降3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8.25万元，完成预算91.84万元的7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53万元，下降36.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6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8.25万元，完成预算91.84万元的7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万元，下降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4万元，完成预算14.5万元的30.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8万元，增长378.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减少2台公车购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8.25万元，占93.9%；公务接待费支出4.4万元，占6.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8.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2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辆，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关运行通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和岗位保障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4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5次，接待人数共266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市来莞调研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90.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53万元，增长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单位实际在职人员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702.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5.3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558.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674.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39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4.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15台执勤执法用车、道路巡查及综合业务保障用车6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28个，共涉及资金35238.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3%；组织对2023年度“中心城区夜景灯光景观品质提升工程（中心广场东莞大道）项目”、“环城路莞太立交桥及生态园大道莞樟路跨线桥隔音屏工程”等9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436.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093.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36.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我部门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强化服务，提升效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经自评我部门得分为97.04分，等级为优，其中履职效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扣1.5分，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扣1分，管理效率-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扣0.16分，管理效率-合同备案时效性扣0.3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经财政审核评价等级为良。

本部门本年度无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7个项目绩效自评。经自评，我部门37个自评项目，35个为优，1个为良，1个中。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1826.08万元，执行数71122.29万元，完成预算的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自评结论。2023年，我部门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强化服务，提升效能，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经自评我部门得分为97.04分，等级为优，其中履职效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扣1.5分，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扣1分，管理效率-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扣0.16分，管理效率-合同备案时效性扣0.3分。（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1）部分项目工作安排不合理，支出进度滞后。垃圾分类宣传经费、拆除违法建设、航拍比对项目、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中心广场综合养护、环卫保洁和监理项目等重点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截至10月支出进度均不达标，影响局机关及下属

单位整体支出进度，导致每月需向财政局作相关项目支出进度情况说明。（2）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合理。从2023年市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向财政局申请收回金额共4800.37万元来看，科室（办）及下属单位预算编制不够合理。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经费、绿化数据遥感调查与测评项目等项目均无法在2023年完成支付；老旧小区加装管道天然气补助支出项目无法在2023年内完成第二期市级补助资金的支付。（3）部分合同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公示。2023年市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共签订了105份政府采购合同，其中有31份合同未按要求在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公示（包含补充协议5份）。（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1）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各科室（办）、下属单位要根据年度预算要做到早谋划、早部署、早行动，抓好专项资金支出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资金支出任务，务必确保每月支出进度不低于序时进度。（2）强化项目绩效管理。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中”的项目预算额度按10%进行压减，请各科室（办）、下属单位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优化预算安排，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3）强化合同管理和履约验收。经办部门应自中标公告发出后30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并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公告，每半年填写合同信息登记表并连同合同扫描件报送装备财务审计科备案。装备财务审计科将合同签订、合同公示情况向局党组进行汇报。我局及下属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补充协议的管理和履约验收参照执行。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37个项目绩效自评，35个为优，1个为良，1个中。主要情况如下：

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100.6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112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109.1万元，预算执行率98.6%。2. 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的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有害垃圾收运量当年达到468.98吨，但“完成2023年第三方评估检查”中的第三方评估报告仅为上半年即2个季度的报告，未见下半年报告。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共吸引约80.15万人参与，2023年第四季度入户宣传率较上季度增长5.4%，有效提高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的认识；2023年第四季度回收利用率较上季度增长3.1%，厨余垃圾分类率较上季度增长0.4%，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逐步实现了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及无害化，公众垃圾分类意识持续增强，社会群众满意度较高。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减少预算调整调剂；二是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完整性和量化程度，如质量指标仅设置“规范有害垃圾收运”指标，未体现宣传材料、第三方评估报告等方面的产出质量，可增设项目验收合格率等指标，效果指标应尽量细化量化。

生活垃圾焚烧缺口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081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1615.9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615.9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按计划完成8个镇街生活垃圾焚烧缺口补贴，补贴镇街生活垃圾焚烧吨数为182.28万吨。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提高我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率和规范征收行为；一定程度上减轻镇街生活垃圾处理支出负担，减少环境的污染，改善城

市环境。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